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变更风险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原法定代表人王勇卸任，冯正奎为新任法定代表人；原总经理王勇卸任，许宴朋为新任总经理；原法定代表人王勇卸任，冯正奎为新任法定代表人。2021 年 12 月 9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法定代表人由冯正奎变更为许宴朋。公司管理层变动将为公司的日常运营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2021 年 12 月 29 日，为进一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推动国资国企整合优化重组，实现国有资产全市统一调配，根据新乡市政府、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相关文件要求，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出具股东会决议，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将变更为由新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和河南省财政厅共同持股，持股比例分别为 51%、39%和 10%。公司控股股东由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新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新乡市财政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将有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从而为投资人带来一定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重大风险提示外，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及上一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0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0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负债情况.....	26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
财务报表.....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3

释义

平原投资集团、公司、本公司	指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 平原债、19 新乡平原债	指	2019 年河南省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 平原 02	指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品种二）
20 平原 04	指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二期）
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受托管理人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鹏元资信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日	指	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12 月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平原投资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PINGYUAN DEMENSTRATION AREA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许宴朋
注册资本（万元）	121,854.00
实缴资本（万元）	121,854.00
注册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 平原示范区瑞和小区综合 1 号楼
办公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 平原示范区瑞和小区综合 1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35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xxpytzjt.com/
电子信箱	pytzjt@126.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许宴朋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瑞和小区综合 1 号楼
电话	0373-7535381
传真	0373-7535381
电子信箱	pytzjt@126.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新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生效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

变更原因：股权划转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实际控制人名称：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新乡市财政局

变更生效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

变更原因：股权划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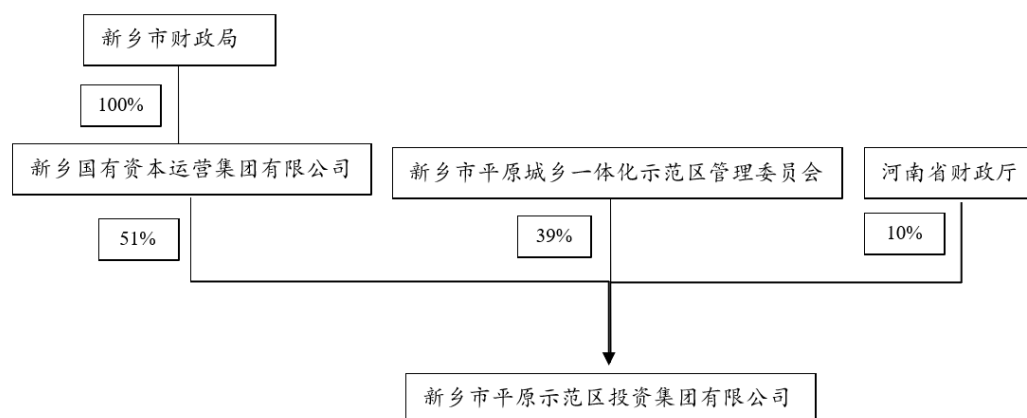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新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新乡市财政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王勇	董事长	2021 年 5 月 11 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高级管理人员	王勇	总经理	2021 年 5 月 11 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董事	许宴朋	董事	2021 年 5 月 11 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高级管理人员	许宴朋	总经理	2021 年 5 月 11 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高级管理人员	许宴朋	副总经理	2021 年 5 月 11 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董事	冯正奎	董事长	2021 年 5 月 11 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5.38%。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冯正奎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许宴朋、张晨、文尧尧、郭延仁

发行人的监事：刘建奇、赵睿哲、朱命阳、刘芳、张文娟

发行人的总经理：许宴朋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黄卓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刘广锋、王志学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业务范围为：对城市基础设施项目进行投资及管理和咨询服务；对高新技术、现代物流等产业投资；对政府引导项目投资；土地项目开发；房地产项目投资与开发经营；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与信息咨询；物业服务；医疗投资与服务；教育投资与服务；生态环境建设、投资与服务；建筑材料销售。

公司的业务板块主要包括代建业务、工程建设、工程绿化、贸易等板块。代建业务采用委托代建模式，由委托方每年以成本加成法对相关项目进行结算；工程建设板块主要是代建模式外的工程建设业务；工程绿化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新乡市凤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与

新乡市平原市政管理有限公司完成，业务采用工程承包制，按内容主要分为工程施工及园林绿化养护；贸易业务模式为公司与上下游供应商及客户通过商谈的方式沟通价格进行贸易撮合，约定好货物的标的、数量、价格，完成合同签订，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处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及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目前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尤其是公司所在地新乡平原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尚由较大的提升空间。作为新乡市及平原示范区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公司取得了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业务在域内处于领先地位。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否。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说明新增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与原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等

本年公司新增工程建设板块，实现收入 5.35 亿元，产生成本 4.92 亿元，毛利率 8.04%，占营业收入的 17.16%。该板块用以反映公司自建业务实现的收入、成本，与政府委托代建业务进行区分，该板块未来也将是公司重要业务板块之一，与原主营业务关联性强。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代建业务	5.80	5.21	10.17	18.60	6.79	5.90	13.12	22.61
工程建设	5.35	4.92	8.04	17.16	-	-	-	-
工程绿化	0.27	0.27	0.00	0.87	0.20	0.19	6.31	0.66
环卫	0.42	0.27	35.71	1.35	0.52	0.33	37.53	1.73
贸易	18.79	18.74	0.27	60.26	22.23	21.89	1.50	74.00
广告物业及其他	0.55	0.38	30.91	1.76	0.30	0.38	-26.38	0.99
合计	31.18	29.78	4.49	100.00	30.04	28.68	4.50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公司本年新增工程建设收入 5.35 亿元，结转工程建设成本 4.92 亿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自建业务部分竣工结算所致；

2、公司本年工程绿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5.00%，成本增加 42.11%，毛利率降低 100.00%，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受暴雨等自然灾害影响成本上升所致；

3、公司本年贸易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5.47%，贸易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14.39%，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82.61%，公司根据实际项目建设需要开展贸易业务，本年受疫情、自然灾害影响，相关贸易业务规模缩减具备合理性；

4、公司广告物业及其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3.33%，毛利率由负转正，主要原因为公司开展其他业务取得的收入较去年增加所致。本类业务主要包含了广告物业和其他零星业务收入，发生情况具备偶然性，具有一定的波动性是合理的。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在郑洛新国家自主试验区、河南省建设中原城市群等国家战略规划的支撑下，在区域经济发展《郑州都市圈交通一体化发展规划（2020-2035 年）》和郑新融城的双轮驱动下成立特别合作区，新乡市及新乡平原示范区必将借大势，高速发展，成为拉动经济发展新的增引擎。作为新乡市主要基础设施建设平台之一以及平原示范区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和国有资产运营平台，公司将按照大抓项目、抓大项目，夯实科教文旅、都市生态农业、高新技术产业三大主导产业，统筹推进“滩区试验区、中国种谷片区、科教文旅区、中心城区”四区联动，重城兴产、产城融合，打造郑新融合的桥头的工作思路。通过整合各类资源、加大资金投入等有力措施，确保完成新区建设任务。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产业政策风险及对策

公司主要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代建业务等，现阶段都属于国家支持发展的行业，但是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公司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对策：针对未来产业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相关行业及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准确掌握行业动态，及时了解判断政策的变化，积极制定应对策略，以积极的态度适应新的环境。同时根据国家政策变化制定应对策略，对可能产生的政策风险予以充分考虑，并在现有政策条件下加强综合经营能力，加快公司的市场化进程，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尽量降低政策变动为公司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

（2）公司盈利风险及对策

公司作为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主体，得到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近年来均取得了较多的政府补助。如未来地方政府对于发行人的支持力度减弱，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发行人主要业务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是新乡市及新乡平原示范区重要的城市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公司将继续与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争取得到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自己的经营业务和盈利渠道，并科学合理地评估和论证投资项目的风险与收益，注重项目自身的效益，以达到提高综合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的目标。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关联人与关联交易的确认、关联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审核程序等。

1、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2、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如下：

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的交易，应当由财务总监向总经理进行报告，并经总经理进行批准；交易金额在 3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0%以上的交易，应当由总经理向董事长提交进行报告，并经董事长批准；交易金额在 3,0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0%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讨论。

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应当做到：

- （1）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的真实状况，包括交易标的运营现状、盈利能力、是否存在抵押、冻结等权利瑕疵和诉讼、仲裁等法律纠纷；
- （2）详细了解交易对方的诚信记录、资信状况、履约能力等情况，审慎选择交易对手方；

（3）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

（4）公司认为有必要时，可聘请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

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

公司与关联人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

公司将按照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租金收入	0.19
代建工程收入	5.78
代建工程成本	0.36
担保费	0.08
贸易收入	0.25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应收账款	0.01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2.02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7.98
关联方应付账款	0.02
关联方预付账款	1.18
关联方合同负债	0.00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0.55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20.94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2.0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7.57%；银行贷款余额 4.7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2.57%；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4.1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9.86%；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19	0.99	5.91	2.97	12.06
银行贷款	0.00	1.26	1.74	1.73	0.00	4.7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95	0.46	1.44	1.31	4.16
合计	0.00	4.40	3.19	9.08	4.28	20.94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0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03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96 亿元，且共有 3.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0 平原 02
3、债券代码	166798.SH
4、发行日	2020 年 5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1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5 月 15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平原 04
3、债券代码	166958.SH
4、发行日	2020 年 6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6 月 3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 新乡平原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191394.IB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6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每年付息一次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2 新乡平原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280179. 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每年付息一次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2 新乡平原 PPN002
3、债券代码	032280445. 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还本，每年付息一次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9 年河南省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19 平原债；银行间市场：19 新乡平原债
3、债券代码	152339. SH、1980363. IB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3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每年分别偿还本次债券发行总额的 20.00%。偿还本金时，本金按照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2 月 3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2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6798.SH

债券简称：20 平原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到行权期。

债券代码：166958.SH

债券简称：20 平原 04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到行权期。

债券代码：032191394.IB

债券简称：21 新乡平原 PPN0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到行权期。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6798.SH

债券简称	20 平原 02
募集资金总额	2.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6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募集资金 2.00 亿元，其中 1.40 亿元用于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滨湖小镇城中村改造项目，0.6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本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 0.6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40 亿元用于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滨湖小镇城中村改造项目。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北苑：共 15 栋单体楼目前所有主楼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已全部完成，并通过主体验收，内外墙粉刷、地暖地坪、地砖粘贴、外墙真石漆、窗户安装、入户门室内

	门安装、电梯安装等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室外污水管网完成 90%，雨水管网完成 80%，给水管网完成 90%，园区道路完成 75%，商业生活服务市场开挖完成 80%。 南苑：单体竣工验收完成，1. 场区景观工程（滨湖园林）：主园路混凝土浇筑完成 75%； 2. 场区管网工程（凤湖工程）：污水管网完成 90%，雨水管网完成 87%，消防管网完成 75%，给水管网完成 87%，热力管网完成 62%； 3. 天然气：室内管道完成，室外管网完成 40%； 4. 供配电：变压器及高低压配电柜已安装完成，居民电缆完成 75%，公用电缆完成 25%。 总体上项目施工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匹配。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6958.SH

债券简称	20 平原 04
募集资金总额	3.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68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4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募集资金 3.00 亿元，其中 2.10 亿元用于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滨湖小镇城中村改造项目，0.9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本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 2.58 亿元，其中 0.9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68 亿元用于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滨湖小镇城中村改造项目。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北苑：共 15 栋单体楼目前所有主楼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已全部完成，并通过主体验收，内外墙粉刷、地暖地坪、地砖粘贴、外墙真石漆、窗户安装、入户门室内门安装、电梯安装等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室外污水管网完成 90%，雨水管网完成 80%，给水管网完成 90%

	，园区道路完成 75%，商业生活服务市场开挖完成 80%。 南苑：单体竣工验收完成，1. 场区景观工程（滨湖园林）：主园路混凝土浇筑完成 75%； 2. 场区管网工程（凤湖工程）：污水管网完成 90%，雨水管网完成 87%，消防管网完成 75%，给水管网完成 87%，热力管网完成 62%； 3. 天然气：室内管道完成，室外管网完成 40%； 4. 供配电：变压器及高低压配电柜已安装完成，居民电缆完成 75%，公用电缆完成 25%。 总体上项目施工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匹配。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2339.SH、1980363.IB

债券简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19 平原债；银行间市场：19 新乡平原债
募集资金总额	5.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6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1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募集资金 5.00 亿元，其中 3.00 亿元用于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滨湖小镇城中村改造项目，2.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本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 4.89 亿元，其中 2.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89 亿元用于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滨湖小镇城中村改造项目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北苑：共 15 栋单体楼目前所有主楼主体结构及二次结构已全部完成，并通过主体验收，内外墙粉刷、地暖地、地砖粘贴、外墙真石漆、窗户安装、入户门室内门安装、电梯安装等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室外污水管网完成 90%，雨水管网完成 80%，给水管网完成 90%，园区道路完成 75%，商业生活服务市场开挖完成 80%

	。南苑：单体竣工验收完成，1. 场区景观工程（滨湖园林）：主园路混凝土浇筑完成 75%； 2. 场区管网工程（凤湖工程）：污水管网完成 90%，雨水管网完成 87%，消防管网完成 75%，给水管网完成 87%，热力管网完成 62%； 3. 天然气：室内管道完成，室外管网完成 40%； 4. 供配电：变压器及高低压配电柜已安装完成，居民电缆完成 75%，公用电缆完成 25%。 总体上项目施工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匹配。
--	--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339.SH、1980363.IB

债券简称	19 平原债、19 新乡平原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由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承担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监管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募投项目的收益，偿债计划的补充财务安排是指发行人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66798.SH

债券简称	20 平原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由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承担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监管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募投项目的收益，偿债计划的补充财务安排是指发行人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	无

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66958.SH

债券简称	20 平原 04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由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承担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监管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募投项目的收益，偿债计划的补充财务安排是指发行人发挥整体的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及通过其他特定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留庆、陈新爽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339.SH、1980363.IB
债券简称	19 平原债、19 新乡平原债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联系人	李佳佳、薛晗
联系电话	010-59833001、010-59833011

债券代码	166798.SH
债券简称	20 平原 02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联系人	薛晗、曲陶然
联系电话	010-59833001、010-59833011

债券代码	166958.SH
债券简称	20 平原 04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联系人	薛晗、曲陶然
联系电话	010-59833001、010-59833011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339.SH、1980363.IB
债券简称	19 平原债、19 新乡平原债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债券代码	166798.SH
债券简称	20 平原 02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债券代码	166958.SH
债券简称	20 平原 04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新收入准则编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期初留存收益。

(3) 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 2021 年年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12/31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新收入准则影响	新租赁准则影响	2021/01/01
资产：					
应收账款	1,670,293,504.36	-288,813.13			1,670,004,691.23
其他应收款	552,185,688.12	-8,546,993.75			543,638,694.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2,600,000.00	432,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3,919,068.42			443,919,068.42
使用权资产				1,118,442.85	1,118,442.85
负债					

：					
预收账款	4,874,314.55		-638,876.03		4,235,438.52
合同负债			567,006.78		567,006.78
其他流动负债			71,869.25		71,86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0,657.59	340,657.59
租赁负债				777,785.26	777,78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58,966.83	2,829,767.11			13,688,733.94
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8,973,639.84	8,489,301.32			17,462,941.16
盈余公积	49,717,617.27	-738,817.69			48,978,799.58
未分配利润	705,482,793.99	-8,096,786.11			697,386,007.88
少数股东权益	105,584,581.93	-203.08			105,584,378.85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0.00	0.00	1.21	-100.00
应收账款	22.69	15.20	16.70	35.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4.33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9	2.94	0.00	—
在建工程	0.12	0.08	0.18	-31.53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公司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 100.00%，主要原因为收回应收票据所致；
- 2、公司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35.87%，主要原因为本年公司结转项目增加，但回款相对滞后所致；
- 3、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100.00%，同时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9 亿元，原因为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科目重分类，具体原因及影响请见本报告“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4、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减少 31.53%，主要原因为部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5.61	15.61	—	91.26
存货-土地使用权	5.70	5.70	—	7.12
无形资产	0.13	0.13	—	93.86
投资性房地产	5.19	5.19	—	39.28
合计	26.64	26.6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河南全盛实业有限公司	12.09	6.20	0.00	100.00	100.00	股权质押
新乡平原城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9.89	5.02	1.34	100.00	20.00	股权质押
新乡平原新区凤湖投资有限公司	27.52	5.24	0.44	100.00	100.00	股权质押
合计	59.50	16.46	1.78	—	—	—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合同负债	0.90	1.02	0.00	—
应付职工薪酬	0.04	0.04	0.01	192.99
应交税费	0.15	0.16	0.06	138.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8	7.64	3.19	112.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0.19	0.21%	0.11	72.34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公司本年新增合同负债，金额 0.90 亿元，原因为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科目重分类，具体原因及影响请见本报告“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2、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增加 192.9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未支付的短期薪酬规模增加所致；
- 3、公司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增加 138.2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 4、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112.53%，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重分类所致；

5、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72.34%，原因为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科目重分类，具体原因及影响请见本报告“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45.22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53.07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17.36%。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25.61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2.0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2.72%；银行贷款余额 35.9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7.65%；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5.1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9.64%；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19	0.99	5.91	2.97	12.06
银行贷款	0.00	8.49	12.02	3.63	11.76	35.9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1.20	0.72	1.79	1.40	5.11
合计	0.00	11.88	13.73	11.33	16.13	53.07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7,533.31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5,821.37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16,532.23	政府补助	16,532.23	不可持续
投资收益	154.90	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4.90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33.29	投资性房地产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变动损益	1,933.29	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88.16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888.16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0.00	-	-	-
资产处置收益	96.63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6.63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142.54	主要为罚款、违约金收入	142.54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150.06	罚款支出及其他	150.06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新乡平原新区凤湖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00%	对房地产、城市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项目进行投资等	27.52	5.24	0.44	0.03
新乡市凤湖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是	100.00%	基础设施建设等	22.89	9.66	6.34	0.44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发行人净利润为 0.66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5.00 亿元，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从事的基础设施及安置房建设业务，前期需投入较多资金，但项目的结算、回款等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导致本年经营性现金流呈净流出。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5.63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0.30 亿元，收回：30.23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5.7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2.12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9.4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3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3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查询网址：

<https://bms.uap.sse.com.cn/bms/form/426645516102.xform?moduleId=631382>；

<http://www.sse.com.cn/>； <https://www.chinabond.com.cn/>；

<https://www.chinamoney.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0,983,594.28	2,332,681,727.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0,700,000.00
应收账款	2,269,394,243.15	1,670,293,504.36
应收款项融资	16,600,000.00	
预付款项	209,049,626.75	236,530,963.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0,414,822.98	552,185,688.12
其中：应收利息		16,106,391.00
应收股利		6,389,916.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007,074,427.67	7,815,799,863.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956,345.69	106,002,104.77
流动资产合计	12,903,473,060.52	12,834,193,850.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2,6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9,461,650.40	194,861,585.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8,689,635.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22,020,052.72	1,302,687,167.00
固定资产	45,422,505.23	54,454,093.21
在建工程	12,232,470.33	17,864,906.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537,310.2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8,953.78	
无形资产	14,215,981.83	13,545,826.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36,037.07	6,737,83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1,044,596.90	2,022,751,417.75
资产总计	14,934,517,657.42	14,856,945,268.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32,712,884.78	1,757,507,575.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6,650,000.00	1,776,311,148.16
应付账款	751,593,905.94	740,422,329.60
预收款项	4,939,369.15	4,874,314.55
合同负债	90,273,596.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74,791.04	1,220,097.58
应交税费	14,596,860.05	6,127,126.28
其他应付款	1,150,875,488.32	1,151,899,294.67
其中：应付利息		23,724,216.1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7,974,855.68	31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908,795.86	
流动负债合计	5,971,100,547.54	5,757,361,886.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68,400,000.00	1,453,000,000.00
应付债券	1,185,970,912.10	986,753,144.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41,608,800.65	392,504,824.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3,301,009.35	96,126,66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14,597.10	10,858,966.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7,995,319.20	2,939,243,602.10
负债合计	8,879,095,866.74	8,696,605,488.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8,540,000.00	1,218,5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78,898,905.66	4,068,898,905.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959,133.66	8,973,639.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978,799.58	49,717,617.27
一般风险准备	3,505,000.00	3,142,241.21
未分配利润	504,857,654.25	705,482,793.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46,821,225.83	6,054,755,197.97
少数股东权益	108,600,564.85	105,584,581.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55,421,790.68	6,160,339,77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934,517,657.42	14,856,945,268.31

公司负责人：许宴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英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0,665,902.46	1,358,038,532.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62,342,375.89	200,257,422.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712,149.83	865,044.83
其他应收款	3,222,373,830.55	2,482,126,791.30
其中：应收利息		8,178,649.48
应收股利		6,389,916.55
存货	4,053,816,887.08	3,849,377,251.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789,685.88	19,789,633.51
流动资产合计	9,053,700,831.69	7,910,454,676.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2,2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25,443,897.43	1,644,455,516.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8,289,635.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84,960,645.32	1,266,388,786.00
固定资产	1,672,297.33	1,928,534.96
在建工程	6,243.40	6,243.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8,953.78	
无形资产	35,983.40	73,957.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67,971.69	5,556,79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56,805,627.69	3,350,609,830.73
资产总计	12,510,506,459.38	11,261,064,50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5,000,000.00	385,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0,700,000.00	1,024,615,213.03
应付账款	1,194,443,603.08	564,829,339.81
预收款项	4,734,484.06	3,807,162.9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57,105.92	975,955.98
应交税费	1,001,098.22	2,257,785.40
其他应付款	3,065,271,231.28	2,665,223,888.75
其中：应付利息		22,076,944.4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348,189.00	3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68,155,711.56	4,678,959,345.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2,800,000.00	178,000,000.00
应付债券	1,185,970,912.10	986,753,144.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05,937,227.06	34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0,421,009.35	93,246,66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183,915.59	8,518,541.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1,313,064.10	1,612,518,352.65
负债合计	7,739,468,775.66	6,291,477,698.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8,540,000.00	1,218,5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64,387,577.62	3,254,387,577.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959,133.66	8,973,639.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978,799.58	49,717,617.27
未分配利润	147,090,440.18	437,967,974.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71,037,683.72	4,969,586,80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510,506,459.38	11,261,064,507.45

公司负责人：许宴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英楠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54,438,515.68	3,126,201,623.25
其中：营业收入	3,154,438,515.68	3,126,201,623.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37,319,087.74	3,154,450,829.91
其中：营业成本	2,995,808,174.85	2,939,853,603.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066,288.56	25,444,249.53
销售费用	73,026.08	31,716.12
管理费用	41,992,425.72	37,552,279.5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7,379,172.53	151,568,981.07
其中：利息费用	161,952,139.66	100,973,903.39
利息收入	39,294,484.31	28,609,107.69
加：其他收益	165,322,349.67	12,011,109.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9,024.22	78,867,36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99,934.98	71,289,042.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9,332,885.72	27,926,424.00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881,574.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78,853.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6,254.93	47,362.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408,368.34	97,681,908.69
加：营业外收入	1,425,367.76	1,348,353.99
减：营业外支出	1,500,621.32	496,164.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333,114.78	98,534,098.04
减：所得税费用	9,482,523.62	12,906,933.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50,591.16	85,627,164.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65,850,591.16	85,627,164.79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50,591.16	85,627,164.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5,850,591.16	85,627,164.79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834,405.16	83,617,629.8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6,186.00	2,009,534.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22,074.81	8,973,639.8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22,074.81	8,973,639.8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422,074.81	-3,6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422,074.81	-3,6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73,639.8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12,573,639.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428,516.35	94,600,804.6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12,330.35	92,591,269.7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16,186.00	2,009,534.9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许宴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英楠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636,580,651.19	820,028,731.83
减：营业成本	563,760,733.52	686,944,887.33
税金及附加	5,607,093.34	16,708,662.0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068,277.01	24,265,749.4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7,931,110.18	50,821,852.81
其中：利息费用	85,659,455.36	60,504,615.64
利息收入	24,933,230.31	13,439,788.63
加：其他收益	4,287,371.80	2,825,656.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39,013.32	7,294,414.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945.88	-83,908.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571,859.32	23,985,498.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10,600.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3,545.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73.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98,918.68	70,045,430.06
加：营业外收入	185,332.90	149,468.50
减：营业外支出	471,624.20	105,780.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85,209.98	70,089,118.05
减：所得税费用	4,642,964.83	5,996,374.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28,174.81	64,092,743.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28,174.81	64,092,743.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22,074.81	8,973,639.8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422,074.81	-3,6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422,074.81	-3,6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73,639.8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2,573,639.84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650,249.62	73,066,383.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许宴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英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52,546,623.75	3,269,899,343.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710.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545,379.99	579,519,73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5,156,714.31	3,849,419,07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7,492,300.92	2,478,508,881.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799,485.60	40,838,97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601,589.72	64,999,86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85,804.19	12,605,08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5,079,180.43	2,596,952,80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922,466.12	1,252,466,265.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38,875.75	988,40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75,269.09	140,254.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14,144.84	3,158,661.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195,733.39	52,111,563.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104,288,9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76,664.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372,397.40	156,400,46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58,252.56	-153,241,80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36,712,884.78	3,306,543,835.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137,504.33	1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9,850,389.11	3,417,543,835.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7,507,575.47	2,636,206,164.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5,070,418.71	306,012,976.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854,411.26	1,444,966,423.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4,432,405.44	4,387,185,564.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17,983.67	-969,641,72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162,735.01	129,582,734.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421,815.53	356,839,08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259,080.52	486,421,815.53

公司负责人：许宴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英楠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214,369.30	854,371,560.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710.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345,083.28	6,782,60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624,163.15	861,154,167.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161,642.62	71,998,162.1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608,788.54	22,824,610.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35,788.66	24,331,611.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87,422.43	235,198,32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193,642.25	354,352,71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30,520.90	506,801,45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38,875.75	988,40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75,269.09	11,150.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14,144.84	999,557.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8,159.89	3,954,082.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998,326.51	244,591,673.4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514,38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070,868.80	248,545,755.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356,723.96	-247,546,198.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1,400,000.00	1,065,2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124,28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3,524,287.00	1,065,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5,250,000.00	506,206,164.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596,877.54	54,654,194.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454,62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846,877.54	1,160,314,98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677,409.46	-95,064,981.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248,793.60	164,190,274.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201,276.18	294,011,002.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952,482.58	458,201,276.18

公司负责人：许宴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卓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英楠

